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万家上证科创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托管人更名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变更、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及相应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的公告》，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由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原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托管的以下基金，将变更基金托管人名称并同步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1	万家上证科创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万家上证科创板成长 ETF	588070

二、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相关安排

本次修订基金合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可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上述基金托管人更名情况修订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中基金托管人信息有关内容，修订后法律文件自 2025 年 4 月 4 日起生效。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应更新。本次修订后的法律文件将依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jasset.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可登录查阅。如有疑问，投资者可访问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jasset.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4 日